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公告

公告日：112/03/10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1.100.2
	機關名稱	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
	單位名稱	秘書室
	機關地址	408 臺中市 南屯區 黎明路2段503號4樓
	聯絡人	陳小姐/葉先生
	聯絡電話	(04) 22524985 #2910/2902
	傳真號碼	(04) 22518447
	電子郵件信箱	lceb0083@mail.lceb.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2003
	標案名稱	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廉明樓6樓裝修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1 - 建築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450,000元
	採購金額級距	未達公告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49條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450,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本案是否曾以不同案號辦理招標公告	否
是否提供英文招標文件	未提供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決標方式	參考最有利標精神
	是否電子報價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公開取得
機關公告公告日	112/03/10	

機關公告日期	112/03/10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否 未訂底價依據：採購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是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CSR)指標	否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 投 開 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table> <tr> <td>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td> <td>0元</td> </tr> <tr> <td>系統使用費 </td> <td>20元</td> </tr> <tr> <td>文件代收費 </td> <td>0元</td> </tr> <tr> <td>總計</td> <td>20元</td> </tr> </table>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 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408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4樓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新臺幣200元，以現金付款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2/03/24 09:00
開標時間	112/03/24 10:30
開標地點	408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4樓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408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4樓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優先決標予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	否
	履約地點	臺中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自決標日起至完成契約及需求說明書規定項目且無待解決事項之日止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勞務類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1.04.29」 勞務類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1.07.25」 勞務類公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1.07.25」 勞務類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1.04.29」 勞務類勞動派遣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1.04.29」 勞務類災後復建工程設計、監造技術服務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9.09.30」 勞務類社會福利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1.04.29」 勞務類媒體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1.04.29」 勞務類社會福利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1.04.29」 是
	廠商資格摘要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具公司登記 2.具商業登記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廠商依工業團體法或商業團體法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投標廠商基本資格應符合下列資格擇一及應附具之證明文件影本： (1)凡在國內領有開業證書之建築師，並為當年度直轄市或省（市）（縣）建築師公會會員。 1.建築師證書影本。 2.開業證書影本。 3.有效期內之建築師公會會員證影本。

- (2)依法登記開業之室內裝修業。
- 1.室內裝修業登記證(登記範圍須含「專業設計」)。
 - 2.室內裝修業設計技術人員登記證(登記資格須含「專業設計」)。
 - 3.廠商設立或登記之證明。(向公司或商業登記主管機關申請發給之「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商業登記證明文件」或列印公開於該主管機關網站之登記資料。
 - 4.有效期限內之室內裝修公會會員證明。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或其受雇人、從業人員具有專門技能之證明	建築師證書影本、室內裝修業設計技術人員登記證影本(登記資格須含「專業設計」)。

附加說明

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始得提出申訴。

[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
一、招標文件採下列二者方式領取：
(一)自行領取方式：逕向本處秘書室繳納招標文件費後不具名領取。領取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4樓秘書室。
連絡電話：04-22524985分機2910。
(二)政府電子採購網(網址<https://web.pcc.gov.tw>)下載招標文件。
二、因可歸責於廠商之事由，致招標文件延誤寄達時，本處不負任何責任，不退還招標文件費。

[其他]：
1.廠商購買招標文件前，可先查閱投標須知，以了解是否具投標資格。
2.開標日如因故停止上班，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一天同時間、地點辦理開標，不另通知。
3.招標文件為開放文件格式者，可免費下載安裝LibreOffice軟體即可開啟檔案。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臺中市調查處-(地址：403臺中市西區英才路525號;臺中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4-23038888)
部會署-內政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

徐州路5號3樓、電話：02-23565307、傳真：02-23976874)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傳真：02-23811234)

招標公告傳輸時間	112/03/09 09:41
----------	-----------------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